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方富海”）本次权益变动的性质为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及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导致的持股比例被动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后，东方富海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5.0094%，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收到股东东方富海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东方富海因公司实施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导致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本次权益变动前的4.9999%增加至5.0048%。公司于同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披露《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东方富海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5.0048%增加至5.0094%。由此，东方富海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东方富海持有公司股份6,584,240股，占原总股本比例4.9999%。本次权益变动主要原因为公司根据《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

一类限制性股票129,600股进行回购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31,687,370股变更为131,557,770股，注册资本由131,687,370元变更为131,557,770元，导致东方富海持股比例被动增加0.0049%。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披露《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19,300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东方富海持股比例被动增加0.0046%。本次权益变动后，东方富海仍持有公司股份6,584,240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5.0094%。

（二）股东权益变动前后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原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
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6,584,240	4.9999	6,584,240	5.00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584,240	4.9999	6,584,240	5.0094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相关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东方富海已履行了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